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半年度评估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本报告简称“倡议”），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根据倡议要求，上市公司应每半年评估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现将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上半年的执行和实施效果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上半年，公司进一步巩固市场良好态势，通过战略合作、联合开发等方式，深度绑定核心客户，并根据客户产品发展战略及时调整市场策略、产品策划方案，与客户实现同频共振。同时，围绕第三次创业“成本突破”目标，持续开展价值创造，取得良好的效果。

1. 市场拓展精准高效。

上半年，市场开发团队斩获新市场项目定点 60 项，其中新能源市场项目 14 项，全新开发重点优质客户 11 家，新市场项目生命周期规划销量达 300 万台。传统乘用车、造车新势力、轻型商用车、中重卡车、中大客车、特品市场、海外出口均有新项目，实现了空中、地面、水面、半潜、水下的“五维领域”覆盖，成为行业领跑者。

2. 改善助推成本突破

上半年，公司围绕第三次创业“成本突破”目标，完善价值创造模型及成本突破管理体系，深度挖潜，发动全员智慧，设立价值创造项目 238 项，全年节创价值目标为 3.27 亿元；截至 6 月末，共实施日常改善 8505 项，人均改善 5.72 份（仅统计分厂、物流管理部、生

产保障部），改善参与率 87.77%，已节创价值 16484.89 万元，完成率 50.40%。

二、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上半年，公司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央企业科技创新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集团公司科技创新大会精神，坚定不移把科技创新摆在高质量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从“技术领先性、质量稳定性、成本竞争性、响应快捷性”四个维度打造产品长板，按计划推进 285 个新品项目，具体进展如下：

平台项目：转子发动机平台已正式立项并与 AVL 达成合作；与长安汽车联合开发全新 2.0L 增压直喷高热效率发动机已正式立项并于 5 月 20 日点火成功，生产线已进入建设阶段，合作关系持续深化；DASP1200 大扭矩变速器平台已完成性能验证工作；新能源汽车甲醇燃料发动机缸内直喷高效燃烧技术列入黑龙江省重点研发计划。

新能源发动机匹配项目：新能源重点新客户项目、一汽奔腾项目完成 B 样机研制工作；东风岚图项目完成 C 样机验证；江淮汽车项目完成投产签署。

传统发动机匹配项目：山西成功、江淮恺达、江铃宝典、图雅诺风景 G5、厦门金龙等 10 个车厂项目量产；长安 C928 搭载 D20-AA 升级项目实现量产。

传动系统匹配项目：郑州日产搭载 DHT 平台项目完成 C 样机开发工作；江铃搭载 8AT 平台项目实现量产。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三年回报计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企业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兼顾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制定了科学、合理、稳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决定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

税），分红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比率达到 40.68%，共计分红 233.24 万元（含税），已于 7 月 16 日实施完毕。同时，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视情况可进行中期（半年度或三季度）分红，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上半年，公司制订了《市值管理制度》，旨在通过完善公司治理、改进经营管理、培育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地创造公司价值，并在此基础上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增强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必要时积极采取措施提振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市值合理反映公司内在价值，上半年发布产销数据快报 6 次，产品定点情况 2 次，并积极接待机构投资者，维护公司市值。

四、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投资者沟通

上半年，公司按照信息披露制度持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积极、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非强制信息的披露，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内容准确、完整，共披露定期报告 2 份，临时公告 43 份，自愿披露公司产销数据快报、新产品定点公告合计 8 份，便于投资者及时掌握公司产销及未来预期，确保所有股东公正平等地获得信息，保障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时，公司持续推进多层次、多平台投资者交流渠道的构建，及时将公司经营情况和资讯更多维度传递给投资者，持续通过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E 互动问询及电话问询等渠道保障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打造高效透明的沟通平台，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 2 次，投资者接待日活动 1 次，准确解读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一季度经营业绩，分享产品及市场规划等重要信息；注重投资者日常沟通，接待投资者调研 6 次，涉及机构投资者 16 家，与机构投资者沟通顺畅，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14 条，保持电话畅通，回应投资者提问与关切。

五、坚持规范运作，推动可持续发展

上半年，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规范“三会”运作，提高决策有效性。上半年召开董事会 6 次，监事会 4 次，股东大会 3 次，审议通过 62 项议案，会议组织、召开及信息披露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行，确保董事会运行合规。

二是落实独董新规，强化独董履职。上半年向独立董事提供月度报告 6 份，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便利；按照规定组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8 次，确保独立董事在公司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

三是夯实制度根基，确保常态长效。常态化梳理更新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价制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工作制度》《市值管理制度》三项制度，修订了《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五项制度，确保董事会运行合规。

六、强化董监高等“关键少数”责任，激发企业活力

上半年，公司一如既往高度重视“关键少数”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履职责任。全力支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黑龙江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活动 13 人次，增加“关键少数”合规知识储备，及时掌握监管动态，持续提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及相关业务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召开监事会 4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 次，对关联交易、定期报告、内部控制等重点领域加强监督管控，严格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切实防范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

通过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关键少数”履职。完成了经理层

2024 年绩效合约的考核，实现薪酬刚性兑现；与管理层人员签署 2025 年度绩效合约及 2025-2027 年度任期绩效合约，明确了未来三年的工作目标。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